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披露四川证监局责令改正监管措施 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以下简称“四川证监局”）《关于对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的决定》（（2021）79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公司高度重视，及时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传达，积极组织相关部门、中介机构就《决定书》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深入自查和分析，认真总结，根据自身具体情况拟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责任人，严格落实整改措施。

整改期间，公司聘请了评估机构对上述《决定书》整改事项所涉资产进行重新评估，现场工作、报告初稿已完成，但受疫情影响，正式报告尚未最终完成，公司预计无法在原定时间完成整改报告。为确保本次整改方案的真实、准确和完整，经向四川证监局申请，公司将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前提交书面整改报告并及时披露。

对本次四川证监局责令改正监管措施整改情况的再次延期披露，以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诚恳地向全体投资者致歉。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3 月 1 日